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關於次級債券發行完畢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08年8月21日作出的公告、日期為2008年9月12日的股東通函、日期為2008年10月27日的關於本行股東已批准發行次級債券的公告及日期為2009年7月8日的公告。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09年7月16–2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次級債券人民幣400億元。

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包括三個品種：

品種一(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實際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5億元，前5年票面年利率為3.28%(即「**初始發行利率**」)，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

品種二(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實際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40億元，前10年票面年利率為4.00%(即「**初始發行利率**」)，在第10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

品種三(10年期浮動利率)：債券實際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5億元，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債券基準利率為發行首日和其他各計息年度的起息日適用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本期浮動利率債券首個計息期間的基準利率為2.25%，債券前5個計息年度基本利差(即「**初始基本利差**」)為0.58%。

如果發行人不行使贖回權，則三個品種最後5個計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均在初始發行利率或初始基本利差的基礎上提高300個基點。

本次次級債券募集的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補充本行的附屬資本。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09年7月2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張福榮先生及牛錫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酈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及黃鋼城先生。